附件一：

武进区中小学名班主任评选基本条件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一级****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
| 政治思想 | 有高尚的师德师风。模范履行教师职责，热爱班主任工作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敬业奉献，团结协作。近5年年度考核结果均在合格以上，且至少1次年度考核为优秀。 |
| 业务能力 | 有精湛的班级管理艺术。班主任工作经验丰富，担任班主任工作累计至少5年以上，注重工作创新，讲究工作艺术，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班主任工作风格。所带班级班风优良，常规考核在校内稳居前列，获得过校级及以上先进集体称号。 |
| 科研能力 | 有较强的德育研究能力。注重德育工作创新，在学生思想道德教育、行为习惯养成教育和班级文化建设等方面有深入研究和独到见解。曾在区级以上（含区级）德育论文评比中获奖或在刊物上公开发表；参加区级以上德育名师工作室、名班主任工作室，或参与区级（含）以上德育课题研究活动，并有阶段性成果。 |
| 示范作用 | 有显著的示范引领作用。班主任工作在全校有示范引领、借鉴推广作用，积极承担青年班主任培养指导任务，在提高青年班主任思想政治素质、业务水平和班务管理能力方面做出贡献。任教以来，开设2次校级以上班主任公开课或示范课（主题班会、队会）。承担学校班主任的培养任务，通过德育示范课、专题讲座、经验介绍、工作论坛等，参与学校班主任培训和指导工作。班主任工作学生满意度、同行认可度均达90%以上。 |
| 教育成绩 | 有突出的教育工作业绩。⑴参加区级以上（含区级）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并获奖；或曾获武进区德育先进工作者或武进区优秀班主任及以上称号。⑵获得其他综合性荣誉。 |

注：划线部分需提供证明材料，复印件加盖公章，装订上交；其他部分学校审核。